**中西區區議會**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十一次會議紀錄**

**日　期：**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星期四)

**時　間：**下午二時三十一分

**地　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

海港政府大樓14樓區議會會議室

|  |  |  |
| --- | --- | --- |
| **出席者：** | 主席 |  |
|  | 陳財喜議員, MH\* |  |
|  |  |  |
|  | 副主席 |  |
|  | 盧懿杏議員, MH | (下午3時20分至會議結束) |
|  |  |  |
|  | 委員 |  |
|  | 陳捷貴議員, BBS, JP | (下午2時42分至會議結束) |
|  | 陳學鋒議員, MH, JP \* |  |
|  | 鄭麗琼議員 | (下午2時42分至會議結束) |
|  | 張國鈞議員, JP | (下午2時34分至2時42分) |
|  | 許智峯議員 | (下午2時51分至會議結束) |
|  | 甘乃威議員, MH\* |  |
|  | 李志恒議員, MH\* |  |
|  | 吳兆康議員\* |  |
|  | 楊開永議員\* |  |
|  | 楊學明議員\* |  |
|  | 葉永成議員, BBS, MH, JP\* |  |
|  |  |  |
|  | 增選委員 |  |
|  | 吳永恩先生, MH\* |  |
|  | 葉錦龍先生 | (下午2時39分至會議結束) |
|  | 伍凱欣女士 | (下午2時31分至4時53分) |

註： \* 出席整個會議的委員

( ) 委員出席時間

|  |  |  |
| --- | --- | --- |
|  | 嘉賓 |  |
|  | 第5項 |  |
|  | 陳大志先生 | 路政署 高級工師1/中環灣仔繞道 |
|  | 俞慶偉先生 | 艾奕康有限公司 駐工地高級工程師 |
|  |  |  |
|  | 第6項 |  |
|  | 李子華先生 | 食物環保局衞生署 中西區環境衞生總監 |
|  |  |  |
|  | 第7項 |  |
|  | 劉以欣小姐 | 港鐵公司 助理公共關係經理 |
|  |  |  |
|  | 第8項 |  |
|  | 陳潤儀女士 |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中區 |
|  | 賴曉平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1 |
|  |  |  |
|  | 第9項 |  |
|  | 溫偉強先生 | 香港警務處 中區交通隊主管 |
|  | 陳潤儀女士 |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中區 |
|  | 梁國民先生 |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 |
|  | 李建樂先生 |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及城巴有限公司  公眾事務經理 |
|  |  |  |
|  | 第10項 |  |
|  | 葉宏宇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3 |
|  |  |  |
|  | 第11項 |  |
|  | 吳鐵浩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2 |
|  |  |  |
|  | 第12項 |  |
|  | 鄺士陽先生 | 香港警務處 西區交通隊主管 |
|  | 陳潤儀女士 |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中區 |
|  | 葉宏宇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3 |
|  |  |  |
|  | 第13項 |  |
|  | 葉宏宇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3 |
|  |  |  |
|  | 第14項 |  |
|  | 賴曉平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1 |
|  |  |  |
|  | 第15項 |  |
|  | 吳鐵浩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2 |
|  | 溫偉強先生 | 香港警務處 中區交通隊主管 |
|  |  |  |
| **列席者：** |  |  |
|  | 黃何詠詩女士,JP |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
|  | 王雪兒女士 | 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
|  | 楊穎珊女士 |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  | 梁國民先生 |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 |
|  | 賴曉平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1 |
|  | 吳鐵浩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2 |
|  | 葉宏宇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3 |
|  | 曹敏兒女士 | 運輸署 首席技術主任南區及山頂 |
|  | 陳潤儀女士 |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中區 |
|  | 余兆泉先生 | 香港警務處 中區行動主任 |
|  | 溫偉強先生 | 香港警務處 中區交通隊主管 |
|  | 吳美媚女士 | 香港警務處 西區行動主任 |
|  | 鄺士陽先生 | 香港警務處 西區交通隊主管 |
|  |  |  |
|  | 秘書  黃筱靜女士 |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2 |
|  |  |  |
| **因事缺席者：** | |  |
|  | 梁景裕先生 |  |

**歡迎**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2016至2017年度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

**第1項： 通過會議議程**

1. 委員會通過會議議程。

**第2項：通過2017年9月14日交運會第十次會議紀錄**

1. 委員會通過交運會第十次會議紀錄。

**第3項：續議事項查察表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103/2017號)**

(下午2時31分)

1. 委員會備悉文件。

**第4項：主席報告**

(下午2時32分)

1. 主席表示就主要小型交通改善項目及其時間表(截至本年十月中)，秘書處已於會前將有關報告轉交各位委員參閱，秘書處未有收到委員的意見。

**第5項：常設事項(i) -「中環及灣仔繞道和東區走廊連接路(中環及灣仔繞道)」工程項目工程進展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92/2017號)**

(下午2時32分至2時40分)

1. 路政署高級工程師1/中環灣仔繞道陳大志先生介紹隧道啟用工程進展及未來的工程。該合約承建商現正進行西面通風大樓內部及外部工程，包括安裝各個機電系統，以及安裝金屬頂蓋。承建商亦正於隧道內壁安裝機電設備，以及進行遙距控制中心的內部工程。此外，隧道啟用工程將會間歇性封閉部分民光街、民寶街及部分金融街快線。他續指承建商將封閉或收窄一段干諾道中天橋西行慢線以進行混凝土防撞欄改裝工程，並在夜間封閉永安中心對出一段干諾道中天橋東行及西行各一條快線以便拆除一段分隔東西行線的混凝土防撞欄，他預計有關工程將於年底前展開。他續介紹現時的交通情況及工程完成後的改道情況。他指現時東行可經干諾道中或林士街天橋前往中環，西行則經干諾道中前往中環、上環及西區一帶。繞道通車後，林士街一段的干諾道中東行線橋面將會拆卸。駕駛者可經林士街天橋前往中環及灣仔繞道或經民寶街前往中環各處，而西行車輛可經干諾道天橋前往西環一帶。
2. 主席詢問防撞欄的設計是否有助減低發生意外時的撞擊力。
3. 路政署陳大志先生表示金屬造的防撞欄可卸除部分撞擊力，但改裝的防撞欄需要接駁干諾道中天橋現有的防撞欄，故此沿用干諾道中現有的混凝土防撞欄的設計會較為合適。
4. 陳學鋒議員指干諾道中東行線橋面將會拆卸，詢問改道後的具體交通安排及由西環前往金鐘道的路線。
5. 路政署陳大志先生回應指林士街一段的干諾道中東行線橋面將會拆卸，並指會後將提供相關路線圖讓委員參考。
6. 艾奕康有限公司駐工地高級工程師俞慶偉先生表示車輛從林士街天橋下橋後會到達民寶街，繼續直駛會經耀星街前往灣仔；於民寶街右轉至民祥街或港景街則可前往中環或上環一帶。他補充，當繞道通車後，西環前往金鐘道的車輛會先駛經民寶街，右轉入民耀街後，再左轉經龍和道或經干諾道中前往金鐘道。
7. 主席希望路政署於會後補充繞道通車後具體的交通改道安排。他多謝嘉賓出席會議。

**第6項：民吉街垃圾站–於機利文街近干諾道中設置臨時晚間垃圾收集設施**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95/2017號)**

(下午2時40分至2時56分)

1. 食物環境衞生署中西區環境衞生總監李子華先生指民吉街垃圾站外圍一帶道路經過去多年的發展和修改，導致現時未有一條安全的過路處可供前往該垃圾站的清潔工人使用。他指交運會一向十分關注清潔工人的安全問題，亦於本年八月通過於干諾道中加設過路處。食環署亦十分關注清潔工人使用民吉街垃圾站的交通安全問題，在得知於干諾道中加設行人過路設施的改善方案較複雜及工程需時較長，署方希望在工程完成前，盡量減低清潔工人使用民吉街垃圾站的交通安全問題，食環署因此建議於晚上八時至十時，於機利文街近干諾道中路旁放置一輛垃圾收集車輛，讓推垃圾車的清潔工人可於上述時段內直接使用該設施，而無須橫過干諾道前往民吉街垃圾站，以減低清潔工人的交通安全風險。
2. 他指，有關建議為臨時及短期措施，而選擇機利文街的原因是因為該處晚上八時後的行人和交通流量較少，亦避免影響周遭的商戶。為減低有關垃圾收集服務對附近街道和環境衞生造成影響，他表示署方會安排清潔承辦商洗街車於每天垃圾收集服務完成後，進行徹底清洗街道工作。同時，食環署亦會加強與使用民吉街垃圾站的清潔工人溝通，提醒他們在上述時段內使用於機利文街提供的臨時垃圾收集設施。
3.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各委員的發言如下：
4. 甘乃威議員詢問為何選擇於機利文街設置有關設施，他指機利文街的行人路較狹窄，詢問垃圾車停泊於機利文街會否影響行人。另外，他建議食環署於近干諾道中的中國農業銀行對出的避車處停泊垃圾車，他認為該處的避車處有足夠空間設置垃圾車，而且行人路亦相對較闊。
5. 主席認為晚上八時略為太早，他建議於八時半或九時才提供垃圾收集服務。他亦詢問如果垃圾車在收集垃圾時段結束前已滿了，部門將如何處理。此外，他詢問該時段的平均垃圾收集量。
6. 陳學鋒議員支持食環署的臨時措施，並指部門需研究如何通知相關清潔工人使用新措施。他詢問部門會否增設指示牌及將如何通知相關清潔工人。
7. 食物環境衞生署李子華先生表示中國農業銀行對出的避車處位於高速公路旁，車速較高；而機利文街為橫街，車速較低，安全性會較中國農業銀行對出的避車處高，加上機利文街於晚上八時後的行人流量極少，周遭的商店於晚上八時亦已關門。因此，經衡量後，署方認為選址機利文街較適合。他補充，署方在提出此建議時已做了充足的資料搜集，包括記錄了該時段有多少輛手推車推往垃圾站及其總垃圾量。食環署透過以上數據，估算將會使用機利文街晚上臨時垃圾站的垃圾量，並按估算安排合適容量的垃圾車，加上晚上的垃圾量相對穩定，因此他相信按有關估算而安排的垃圾車容量足以應付有關需求。如有需要，部門可調動其他垃圾車輛協助收集垃圾。他續指，根據記錄，有關時段平均收集約三至四噸垃圾，因此會安排可收集最少五噸垃圾的垃圾車停泊於機利文街。
8. 他補充，由於晚上使用民吉街垃圾站的清潔工人一般是固定的，因此署方已掌握相關清潔工人的資訊。如委員會通過有關建議，署方會盡早開始有關聯絡工作。同時，署方亦會透過派發宣傳單張通知清潔工人有關新措施的安排。
9. 主席開放第二輪文件討論，各委員的發言如下：
10. 鄭麗琼議員支持食環署提出的臨時措施。她表示擔心垃圾車裝滿了返回垃圾站時，而另一輛垃圾車仍未到，清潔工人可能將垃圾放在街上。她詢問署方將如何安排垃圾車的交接及希望署方確保第二天街道清潔。
11. 陳捷貴議員認為有關臨時措施是一個便民的做法。他詢問提早開始收集垃圾會否更好，因為晚上七時許交通較為繁忙，提早開始收集垃圾可避免清潔工人因橫過馬路而導致的交通意外，但他建議先試行於晚上八點開始收集垃圾。此外，他詢問於星期六及日會否有特別的安排。
12. 陳學鋒議員指垃圾車停泊會帶來異味，擔心異味會影響商戶的日常運作，他詢問署方將如何與附近商戶溝通。另外，他希望署方安排人員於垃圾車離開以後清洗地面，避免引致投訴。
13. 食物環境衞生署李子華先生表示署方是基於長時間的觀察，並按清潔工人在有關時段內所搬運的垃圾數量作出計算而訂定使用合適容量的垃圾收集車輛，並額外預留空間以應付更多的垃圾量。因此，他相信署方所安排的垃圾收集車輛能足夠應付有關需求。他續指，如有需要署方可安排運送大型垃圾桶到該臨時晚間垃圾站使用，因此不會出現垃圾放在街上的問題。此外，他表示署方會有專門人員全程監督有關運作。另外，署方亦希望可於更早的時間開始收集垃圾，令使用垃圾站的清潔工人有更多的安全保障。然而，由於該處晚上七點半尚有商戶營業，該時段開始進行垃圾收集工作或會惹來投訴，因此署方認為晚上八時開始收集垃圾較適合。在落實有關措施後，如發現提早開始收集垃圾是可行的，署方會考慮調整垃圾收集時間。就垃圾異味問題，署方會安排使用密封式垃圾車收集垃圾，以減少發出異味。他續指，署方十分關注環境衞生問題，因此將會每天派員於垃圾車離開後清洗地面。
14. 主席總結，委員普遍支持部門的建議，他亦認為是一個很好的處理方法。他建議部門加強有關宣傳，確保相關清潔工人知悉新措施及盡早通知附近商戶，讓他們可提早安排。他補充，雖然大部分商店於垃圾車收集垃圾時經已打烊，但他認為部門仍需提前與附近商戶溝通。此外，他建議先試行新措施，如收到許多投訴，再研究遷移垃圾車停泊的位置。他多謝嘉賓出席會議。

**第7項：港鐵服務的改善建議**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94/2017號)**

(下午2時56分至3時10分)

1. 主席表示聽到車站內有播放音樂，認為該安排有助乘客心情保持輕鬆。惟有些車站空間較大，導致音量偏小，他希望港鐵公司調整有關音量。此外，他認同港鐵公司推動文藝氣息的工作，包括於站內設置漂書箱及舉辦文藝活動。他亦建議港鐵公司與香港旅遊發展局合作，安排旅遊大使於車站協助乘客。
2.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委員的發言重點如下：
3. 葉錦龍委員表示未能留意到港鐵公司於站內播放音樂的安排。他建議港鐵公司參考日本地下鐵公司的做法，以音樂來提醒乘客列車即將到站，他相信有助提高文化氣息。另外，他認為無需設置關愛車卡，建議港鐵公司推廣讓座文化，使乘客自發地讓座給有需要人士。他亦建議港鐵公司考慮增設女性專用車卡。
4. 鄭麗琼議員支持於車站內播放音樂。她建議由能操英語又熟識中環的長者於中環站內擔任義務旅遊大使，指示遊客前往中環各景點。此外，她支持於繁忙時間設置女性專用車卡。
5. 陳學鋒議員同意設立女性專用車卡，因為可減少尷尬的情況出現。
6. 主席表示有朋友爭取設立女性專用車卡多年，惟港鐵公司未有應允，因此他提議設立關愛車卡，讓有需要的乘客都可以使用。
7. 港鐵公司助理公共關係經理劉以欣小姐感謝委員會支持港鐵於站內播放音樂的安排，她會向相關同事反映委員對音樂的選擇及聲量提出的建議。她表示須於播放車務資訊及音樂中取得平衡。此外，現時港鐵每卡列車車廂均設有「優先座」，另外列車亦設有多用途空間，以方便輪椅使用者、攜帶嬰兒車或符合指定尺寸限制行李的乘客。她認為現時的安排能平衡不同乘客的需要，港鐵會繼續留意有關的使用情況，有需要時會作檢討。她續指，設立「優先座」目的是鼓勵乘客讓座予有需要人士，所有乘客均可以使用，並於需要時讓座。她補充，即使沒有標示為「優先座」，港鐵亦鼓勵乘客主動讓座予有需要人士。她表示現時在不同車站，港鐵均引入不同類型的藝術品，不同港鐵車站裝置的藝術品已增至72件，例如位於西營盤站的藝術品「高街古蹟」及「西邊街古蹟」。港鐵會繼續尋找合適的車站空間引入藝術元素。她補充，港鐵於中環站、上環站及西灣河站均設有藝術展覽空間，亦於不同車站設有社區畫廊，以及於香港站設有藝術舞臺。
8. 她表示會向公司反映委員有關於車站安排旅遊大使的建議。她指現時大部份港鐵車站均設有客務中心，港鐵職員會很樂意為乘客及旅客提供適當資訊。
9. 主席多謝港鐵代表出席會議。

**第10項：要求研究改劃德輔道中為電車及行人專區**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97/2017號)**

(下午3時10分至3時56分)

1.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各委員的發言重點如下：
2. 鄭麗琼議員表示去年曾有機構為舉辦活動而暫時封閉德輔道中介乎永安中心至西港城，只開放予電車及行人使用。她指日後若要將德輔道中改劃為電車及行人專區，該活動是一個很好的經驗。當日該路段只開放予電車使用，她表示感覺良好。她支持就改劃德輔道中為電車及行人專區研究進行研究，但由於中環一段德輔道中兩旁有上落貨的需要，因此認為需研究德輔道中作為電車及行人專區的時段及其他相關安排。
3. 楊學明議員表示對此建議有所保留，他尤其擔心管理的問題。他指現時每逢假日遮打道及旺角均為行人專用街道，他擔心欠缺適當的管理，行人專用區會放滿易拉架，適得其反。去年封閉德輔道中的活動，他收到商戶投訴當天上落貨困難。他亦質疑德輔道中空氣污染嚴重，是否適合作為行人專用區。他詢問如將德輔道中改為電車及行人專區，居民是否能因此得益。他指旺角行人專用區目前情況混亂，亦有噪音滋擾問題。如果將就此議題進行研究，他希望研究內容包括如何管理該行人專用區及如何令不同持份者也可得益。
4. 許智峯議員表示公眾曾討論將德輔道中收劃為電車及行人專區，而根據部門的書面回覆，未有就改劃一事作出反對。發展局的回覆提及倡議者需證明有關計劃在技術上可行，他認為既然政府部門不反對有關建議，為何不跨部門研究有關建議的可行性。此外，他指運輸署提出該建議面對許多技術性問題，但隨著中環灣仔繞道落成、日後或落實電子道路收費、西港島線已通車等，都會減少駛經中環的巴士及汽車流量，因此他希望研究上述因素對中環交通流量有何影響，並研究將德輔道中改為電車及行人專區。他認為有關建議不但有助改善空氣質素，該行人專用區或會因此成為新景點，推動旅遊業發展。再者，德輔道中只有一棟服務式住宅，封閉後亦不會妨礙停車場出入口，因此他認為該地理環境具有先決條件改為行人專用區。他詢問如政府部門原則上不反對有關建議，可否進行可行性研究，以具體數據解釋為何不可行或面對甚麼技術性困難。
5. 葉錦龍委員就將整條德輔道中改劃為電車及行人專區表示有保留，但他同意就此進行研究。根據運輸署提供的數據，有關建議將影響不少市民。他建議分階段試行或只於假日實施電車及行人專用區的安排。此外，他認為如果不進行研究，便不會知道應如何將受影響的80條巴士線重置於其他地方，故他贊成先進行研究，並循序漸進落實此建議。另外，他認為公共空間及行人專用區不應該受規管，並指旺角行人專用區出現混亂情況是因為場內歌唱表演涉及金錢交易，而政府沒有執法。
6. 陳學鋒議員指有個團體「行德」已提倡將德輔道中改劃為電車及行人專區多年，未能成功改劃是因為中環為香港的心臟地帶，車水馬龍。他指委員曾多次提出香港交通依靠鐵路，巴士公司曾多番刪減巴士線及班次，如將德輔道中改為行人專用區，巴士只可途經干諾道中及皇后大道中，將會加劇中環塞車問題。他表示德輔道中本的是一條馬路，而非公共空間，要改變將面對許多問題，如管理問題。而提倡此建議的「行德」亦建議成立管理公司去管理行人專用區。而中環交通亦影響全港市民，每天有許多新界居民前往中環工作。他同意進行研究，但不希望該研究只為了落實建議，而不顧後果。另外，他認為將整條德輔道中改劃為電車及行人專區，有機會成為外傭物品集散地方，如現時每星期日於環球大廈附近的情況。
7. 葉永成議員不反對將德輔道中改劃為電車及行人專區，並表示市民反應亦不一。他認為應該由部門進行研究。他表示禁止車輛使用德輔道中固然可改善空氣質素，但關注背後會否帶來其他問題，因此他希望進行詳細的研究，而內容應不限於改劃對交通的影響，亦應涵蓋對附近商戶的影響。
8. 吳永恩委員認為有其他更適合一家大小休憩的地方，如公園及郊野公園，他建議委員會再三考慮德輔道中是否適合及需要改劃為行人專用區。
9.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1賴曉平先生指去年九月有團體曾申請於一個星期日禁止汽車(除電車)往來部分德輔道中(摩利臣街至永和街一段)以舉行活動。警方當日已加派人手協助有關封路及疏導交通，雖然如此，市民對活動安排仍存有不同意見，當中包括關注對交通、上落客貨的影響。此外，他強調如將德輔道中改劃為行人專用區，需要將現有駛經德輔道的車輛改行附近其他道路，將為其他道路帶來很大負擔。
10. 主席開放第二輪文件討論，各委員的發言重點如下：
11. 楊學明議員不反對進行可行性研究，但指現時巴士駛經德輔道中的班次已經很疏落，如因改劃一事需再刪減班次，他將不同意改劃建議，但他不反對重置有關的巴士站。此外，他認為部門進行可行性研究時，需考慮上落貨的安排。
12. 許智峯議員表示未有委員反對就此進行研究。他澄清，沒有提及需要刪減巴士班次，他只是認為隨著南港島線、西港島線啟用，沙中線及中環灣仔繞道落成，巴士班次自然會有所調整。他續補充，將德輔道中改為行人專用區倡議者的概念是將該帶改劃為成一個廣場，並設有座椅，理論上亦沒有廢氣問題。他指規劃師學會、健康空氣行動、創建香港、香港地球之友及長春社曾就此進行研究，亦有學界參與，他認為坊間有許多學者已就此進行研究，希望部門亦認真研究以回應建議的可行性。此外，他就議員針對外傭的言論表示不滿。
13. 葉錦龍委員表示將德輔道中改劃為電事及行人專用區與刪減巴士班次並不存在矛盾。他對將德輔道中全天候改劃為電車及行人專用區有保留，但不反對試行。他希望政府藉此一併研究中環的交通流量，並表示對由非牟利機構管理公共空間有保留，他指如市民於公共空間違反法律，由警方執法便可。
14. 李志恒議員就是否進行此研究表示沒有意見，但認為公帑需用得其所。惟他好奇為何多個機構均希望將德輔道中改劃為行人專用區，而不考慮其他道路。他指如將德輔道中改為行人專用區，可使用的西向東行道路只剩干諾道。他擔心將增加干諾道的交通負荷。他建議考慮改劃皇后大道中為行人專用區，既可減低對交通影響外，又可達到同樣效果。此外，他指文件中未有提及就改劃一事諮詢持份者意見，他認為要考慮先諮詢當區受影響市民，還是先進行研究再諮詢市民意見。
15. 陳學鋒議員表示中環有便利的行人扶手電梯系統，由上環連接至中半山，不解何以仍有人提倡要將馬路封閉作行人路。他亦不解為何有委員反對封閉荷李活道一天以舉辦文物保育活動時，卻又提議永久封閉道路作行人專用區，他不理解有關理據及原則。他認為如同意這種看法，葉永成議員及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大可停止處理外傭於環球大廈外裝卸貨物的問題，因為當區議員反對處理有關情況。
16. 吳兆康議員認為政府應進行研究，以評估有關建議的利弊及影響交通的程度。他建議可進行一個跨部門的研究或聘請顧問公司進行研究。
17. 許智峯議員澄清他是反對議員就外傭的言論，而非反對政府於環球大廈外採取的措施。
18. 葉錦龍委員指除了環球大廈外有佔用道路問題，旺角亦出現同樣問題，他認為主因是佔用道路者不知道已違法。他認為公共空間無需額外設場規，只需跟隨香港現有的法律便可。
19. 葉永成議員指許多委員均認為政府有責任研究將德輔道中改劃為電車及行人專用區的可行性，因此應去參考政府建議。
20. 楊開永議員指委員會均不反對就此進行可行性研究，並擔心行人專用區會因管理不善而出現情況混亂，因此希望如就此議題進行研究，應提出該空間應如何管理。
21. 楊學明議員表示擔心中環行人專用區會變得如旺角行人專用區般，街上充斥易拉架，成為電訊公司宣傳的地方、出現阻街及噪音污染。他指環球大廈每星期日均成為外傭物流中心，造成行人路被霸佔，亦有秩序問題，因此希望當區區議員了解有關情況。
22. 許智峯議員表示任何公共空間均應歡迎外傭使用，不應因擔心公共空間會變成外傭物品集散地，而不開拓新的公共空間。
23.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1賴曉平先生指運輸署早前曾與提出將德輔道中(介乎畢打街至摩利臣街)改劃為電車及行人專區建議的人士會面及討論，亦曾收到有到有團體建議把德輔道中(介乎畢打街至摩利臣街)改為電車及行人專區的建議。運輸署已仔細審視有關建議，並已就交通運輸方面提供意見。經審視後，運輸署認為現時未有可行方案解決相關建議帶來的交通問題(包括鄰近路段交通及公共運輸的影響、上落客貨需求、緊急通道的運作、樓宇重建或維修時交通安排、鋪設及維修地下公用設施的交通安排等)，因此未能貿然推行有關建議。他補充政府一直推動行人友善環境，並正積極進行有關改善步行環境方面的工作，包括正展開港島北灣仔至上環行人網絡連通性的可行性研究。此外，運輸署正陸續展開優化德輔道中的行人過路設施的改善工程。
24. 主席總結，委員會將去信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及發展局局長以表達委員希望就應否改劃德輔道中為電車及行人專區進行一個跨政策局的可行性研究，並會將委員意見交給局方考慮。

**第8項：要求改善上午繁忙時間干諾道中東行港澳碼頭巴士站交通情況**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95/2017號)**

(下午3時56分4時04分)

1. 主席表示文件提交人梁景裕委員因病缺席是次會議，並於其請假信中表示由於未必能繼續擔任增選委員，希望委員會繼續討論他提交的文件，主席因此建議於是次會議上討論此文件。他詢問委員會是否同意。
2. 委員會同意就此議題作出討論。
3. 主席指文件旨在說明太多巴士停泊於中環港澳碼頭巴士總站，因此希望將巴士站分流。
4.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梁國民先生同意現時中環港澳碼頭巴士總站較為擠逼，但指考慮進行擴建時需小心評估，運輸署會與路政署商討擴建的可行性。此外，他表示德輔道中及急庇利街的交通比較繁忙，但他知悉巴士公司會研究相關路線於某時段改經急庇利街前往德輔道中的建議，運輸署會在巴士公司提交具體建議時，再作考慮。他同意分散相關巴士站可舒緩交通擠塞的情況，但中區每條主要幹道的車流量均十分高，因此運輸署需審慎考慮。
5. 李志恒議員指西區海底隧道雖設於西區，但往東行的西隧巴士往往不於西區停站，因此建議於中西紀念公園或附近設置巴士站。此外，他對將一部分巴士線路改行干諾道中天橋直接前往中環，不停駛港澳碼頭的建議有保留，他擔心會令停駛港澳碼頭的巴士乘客量會增加，並導致車廂更加擠逼，因此他認為需要小心考慮有關建議。
6.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及城巴有限公司公眾事務經理李建樂先生表示理解梁委員提出此文件，希望疏導港澳碼頭交通的用意。他指建議中的部分巴士線改經急庇利街不可行，因為會導致巴士不能停靠現有之巴士站位，但他表示會研究新巴101、104及113號線於部分時段改經急庇利街前往德輔道中的建議是否可以節省行車時間。如研究結果認為可行，將會於運輸署商討以部分路線於個別時段作試行。此外，大部分經西隧前往港島的乘客均於港澳碼頭下車，因此如改行干諾道中天橋，將會影響相當多的乘客，加上干諾道中天橋早上時段交通相當擠塞，行車時間未必可因此縮短。他續補充，有些路線如967及969系列路線由於有足夠乘客量支持開辦輔助路線，當中如967X及969P號線離開西隧後會沿干諾道中直接前往金鐘/灣仔等地點。另外，他認為有空間擴闊港澳碼頭外的巴士站，至於港澳碼頭巴士總站由於使用率高，未必可容納更多巴士線停泊。他續表示會研究於中山紀念公園附近增設巴士站的可行性。
7. 主席建議先以部分巴士線試行改經急庇利街，並希望巴士公司提交試行結果。他多謝嘉賓出席會議。

**第9項：要求全面評估西區泊車位需求**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96/2017號)**

(下午4時04分4時19分)

1.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各委員的發言如下：
2. 陳學鋒議員表示經常收到市民投訴西區違例泊車的問題，雖然議會已與警方緊密合作，西區警區亦已嚴厲執法，但仍無法解決有關問題。他指西區新發展項目約三百伙，但卻沒有配備車位，他認為這樣的規劃標準會導致違例泊車的問題。他指既然區議會已預留撥款用作地區研究，希望可就泊車位不足問題進行研究，並提出具體建議改善有關情況。
3. 李志恒議員贊成陳學鋒議員的意見，並表示街上常泊滿車輛，可見市民對泊車位的需求。他指第三街沒有街道咪錶位，但卻經常泊滿車輛，他認為政府如主動管理該處，如設立咪錶位，將有助改善有關情況，因此他建議評估市民對泊車位的需求，並重新審視可增設泊車位的位置。他建議如道路較闊，可考慮增設停車咪錶位。此外，他提出要留意車輛停泊在行人路的問題
4. 葉錦龍委員指已多次於會議上討論中西區泊車位不足問題，他詢問運輸署會否於西區增設如公眾停車場或於政府大樓提供泊車位以彌補西區從規劃上已欠缺足夠的泊車位。
5.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3葉宏宇先生指發展商首次向屋宇署申請新發展或重建項目建築圖則時，運輸署會要求發展商按規劃標準提供適量的泊車位，惟因地契沒有列明相關要求，因此有發展商未有提供泊車位。他表示理解區議會已預留撥款就中西區泊車位不足問題進行研究。他續指，運輸署一直努力在區內尋找合適位置(例如: 第三街)建議加設路旁咪錶泊車位，但不少建議也曾遭到居民反對，不能落實。運輸署最近又提出於第一街和第二街設立咪錶泊車位的建議，現已進行諮詢。他續指，運輸署會繼續適時於西區合適位置建議增設泊車地方，並會繼續鼓勵新發展或重建項目提供泊車位予公眾人士使用。
6. 主席開放第二輪文件討論，各委員的發言如下：
7. 陳捷貴議員認為泊車位不足問題愈來愈嚴重，希望盡快解決有關問題，他同意全面地就泊車位不足進行研究，以發掘更多位置增加泊車位。另外，配合施政報告，他希望未來的發展項目有綜合用途，如他日加多近街除污後可於地底興建多層停車場或重建西營盤街市時加設多層停車場。
8. 葉永成議員建議在交通安全情況下，運輸署增設更多的泊車位及建議於海旁天橋底加設泊車位。此外，他指欠缺商務車的泊車位。他認為於天橋底增設泊車位最穩妥，希望運輸署盡快考慮有關建議。
9. 李志恒議員澄清未有西營盤街市重建的計劃。
10. 葉錦龍委員澄清加多近街除污事宜尚未落實。他贊成葉永成議員於天橋底增設泊車位的建議。他指其他城市會於天橋底設置雙層的停車場，建議運輸署於有空間的地方增設雙層停車場，以充分利用有關空間。
11. 陳捷貴議員補充有關計劃未落實，他只是舉例。
12. 主席認為研究範圍應包括不同種類的車種，並評估不同車種所欠缺的泊車位數量，及估算按現時規劃，未來將欠缺多少泊車位。而利用空間方面，他指香港以外地區會利用機械倉儲式停車場，較傳統停車場可停泊更多車輛。此外，他指於天橋底增設停車位是可行的，現時東邊街天橋底便是一個實例。

**第11項：關注上環水坑口街與荷李活道交界交通安全問題**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98/2017號)**

(下午4時19分4時38分)

1.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各委員的發言如下：
2. 陳學鋒議員表示樂古道至上環文娛中心一帶的交通十分擠塞，尤其上環文娛中心外，因為對面的偉利大廈外有巴士站，附近又有違例泊車的問題，因此他認為該巴士站現時的位置並不理想。他補充，荷李活道車流不絕，車輛很難從水坑口街左轉入荷李活道，繼而導致皇后大道中交通擠塞。他認為於荷李活道及水坑口街交界加設過路處不但有助改善該路口的交通安全，同時亦有助疏導皇后大道中的交通。他指早年運輸署因擔心會加劇摩利臣街交通擠塞問題，而不願意於摩利臣街加設交通燈，但結果在安裝交通燈後交通相當順暢，故他認為加設交通燈不一定會造成交通擠塞。
3. 楊學明議員指偉利大廈外的巴士站有中西區及南區的巴士線停泊上落客，使用量甚高。如水坑口街的交通不暢通，亦會導致皇后大道中擠塞，因此他認為如能解決水坑口街與荷李活道交界的交通問題，將一併改善皇后大道中及皇后大道西的交通。他指水坑口街與荷李活道交界的交通問題已出現多年，亦曾發生致命交通意外，因此他希望運輸署於該交界設立交通燈，改善交通流暢度，亦讓行人可以安全地橫過馬路。他補充現時荷李活道沒有設置交通燈，行人無法依照交通燈安全橫過馬路，故行人要過馬路有點困難。
4. 伍凱欣委員指運輸署的書面回覆指曾搜集人車流量數據，詢問該數據是於何時段搜集的。此外，她認為現時的交通安排並不足夠。她指行人如從磅巷向山下方向橫過馬路的視野會較從水坑口街往上山方向清晰，因為往上山方向橫過馬路的行人未必可以察覺來自水坑口街的車輛。她詢問如果不能設置交通燈，可否考慮增設斑馬線。
5. 甘乃威議員表示爭取於該路口增設交通燈十多年，而運輸署一直未有跟進。他指許多長者曾要求於該交界增設交通燈，因為不論於水坑口街、東街、四方街、鴨巴甸街或差館上街等，由於車流量甚高，行人要橫過荷李活道均非常困難。他認為運輸署只要於荷李活道及水坑口街交界增設一個交通燈，便可令行人較容易於上述任何一個街口橫過馬路，亦可方便位於鴨巴甸街元創方的到訪者。他補充，他同意其他委員指水坑口街的塞車亦會影響皇后大道中的交通，因此他提醒運輸署在增設交通燈時，該燈號需配合皇后大道中的交通燈。
6. 鄭麗琼議員表示現時長者及學童於荷李活道過馬路，均是趁塞車的時候，於車與車之間通過。她認為增設交通燈，既可提供安全的過路設施予行人，亦有助疏導交通。
7.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2吳鐵浩先生表示荷李活道的車輛有優先行車的權利，因此於水坑口街的車輛要先確認荷李活道沒有車輛，才可左轉進入荷李活道。他表示目前荷李活道及水坑口街交界的道路設計並非導致該帶交通不順暢的主因，而是因為沿荷李活道的車流量十分高，荷李活道的車龍未能即時疏散而導致水坑口街的車輛未能駛入荷李活道。他指出，在考慮是否增設交通燈時，必須平衡該路段的車流量及行人過路安全。如該道路本身已很繁忙，增設交通燈後，很大機會進一步減低交通流暢度。此外，就往上山方向過馬路處行人視線不佳的問題，他建議引導行人使用於水坑口街另一邊的過路處，因為使用該過路處的行人只需留意來自荷李活道的車輛。此外，他認為荷李活道的上落貨活動及違例泊車亦會導致交通不順暢。他會檢視道路安排是否有改善空間。
8. 他補充人車流量數據是於去年年底於平日繁忙時間搜集的，其中包括上課及下課時間及午膳時間。他認為於上述時段調查得來的數據具代表性，亦能反映現實的交通情況。
9. 主席表示大館即將開幕，有機會增加荷李活道的使用量。他希望運輸署會後向委員會補充去年搜集的人車流量資料及希望運輸署將大館開幕後所帶來的車流量列入考慮。此外，他希望運輸署考慮委員會要求於水坑口街及荷李活道增設交通燈的建議，並建議增設具調節的交通燈，以減低對交通的影響。
10. 運輸署吳鐵浩先生表示由於大館尚未開幕，因此有關數據搜集未有加入大館帶來的車流量。他表示會研究是否需要就此調節有關數據，並指增設交通燈往往會對車流帶來負面影響，而荷李活道交通已十分繁忙，因此須小心平衡。他指運輸署一直有為該路段進行改善措施，包括擴闊行人路工程。他亦曾考慮封閉行人視線不佳的過路處，並指示行人使用十多米外的另一個過路處橫過馬路，惟需考慮市民意願。
11. 主席總結，委員會希望於水坑口街及荷李活道增設交通燈，並請運輸署會後提交相關人車流數據，及於數據中加入大館即將開幕的元素。此外，他就封閉相關過路處表示有保留，並提醒運輸署提交建議後，要諮詢市民意見。主席多謝嘉賓出席會議。

**第12項：要求改善山市街及加多近街非法左轉問題**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99/2017號)**

(下午4時38分至4時52分)

1.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各委員的發言如下：
2. 陳學鋒議員指曾在會議上就相似議題作討論。他指運輸署已作出改善措施，但仍未能使交通意外數字下降，甚至有上升趨勢。他詢問警方可否提供於山市街及加多近街非法左轉的檢控數字。他指非法左轉引致的最大問題是當車輛左轉的同時，行人正依照行人過路燈指示正確橫過馬路，因此非法左轉的車輛會撞到正在橫過馬路的行人。他不滿沒有部門就加裝閉路電視的建議作出回應，他知道警方會於上述兩個地點就駕駛人士非法左轉作出檢控，並表示警方不可能長期派員於該兩個路口監視及執法。如不加設閉路電視，駕駛人士便會貪圖方便非法左轉，而他亦留意到這些違法人士是慣犯。他認為部門加裝閉路電視，並控告司機非法左轉，便可解決有關問題。他詢問運輸署為何不願作出嘗試，並指即使其他地區未有相關措施，亦可於中西區試行。
3. 葉永成議員認為該兩個路口是交通黑點，交通非常繁忙，附近法圑亦就此曾作出多次投訴。運輸署曾將上述路口改為方角，稍作優化，但犯法的人士依舊違例左轉。他詢問如有市民於上述路口因非法左轉而喪失生命，責任誰屬。他指短期內可請警方作出檢控，詢問有何長期措施防止駕駛人士於上述路口非法左轉，他不希望任由司機違法而議會不採取進一步行動。
4.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3葉宏宇先生指為防止有車輛非法轉彎，在上述路口已作出了一連串改善措施。就加裝閉路電視的建議，如加裝閉路電視是為了作出檢控，不屬運輸署職權範圍，運輸署只會考慮加裝閉路電視以觀察交通流量。就委員會強烈要求運輸署加裝閉路電視，他表示會再次將委員會的要求與相關同事反映。
5. 葉永成議員不滿部門代表的回應。他指委員會及部門明知道上述路口為犯法黑點，而部門亦就此作出改善措施，但仍無助防止司機非法左轉，他詢問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應如何跟進及處理。
6. 陳學鋒議員表示知道運輸署已作出改善措施，但認為不足夠，因為有關措施仍未能遏止駕駛人士非法左轉。他詢問能否用其他方法解決問題。他不希望部門只按本子辦事，既然知道問題所在，應該一同想辦法解決問題。他續指，委員會提出了加裝閉路電視的意見，即使本港其他地區未曾有安裝監控鏡頭的計劃，他認為亦可於中西區試行。
7.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3葉宏宇先生指會將議會就加設監控鏡頭以檢控違法駕駛人士的訴求轉達相關同事跟進，並會研究有何其他解決辦法。他指出交通燈號有既定的設計標準。目前，運輸署已經在該路口設置了相關交通標誌及將路口改為方角形。
8. 主席詢問運輸署可否請相關同事就加設監控鏡頭作書面回覆。
9. 葉永成議員建議去信運輸署署長以表達有關訴求及要求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將此議題加入地區管理委員會再續討論。
10.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黃何詠詩女士表示運輸署代表與各委員一樣，關心居民的交通安全，並相信部門會積極研究解決方法。她表示會與相關同事到上述路口實地視察，以提出可行的改善措施。她認為加裝閉路電視涉及不少問題，會與相關部門同事開會討論加裝閉路電視有何困難及其利弊，並稍後給予委員會回覆。她同意將此議題加入地區管理委員會，並表示會跟進有關情況。
11. 陳學鋒議員指食物環境衞生署於生黑點加設監控鏡頭以控告亂拋垃圾人士的成效顯著，並計劃擴展計劃，但就加裝閉路電視以控告違規的駕駛人士，保障人命安全的事情上，卻困難重重，他表示不能理解。
12. 主席同意去信運輸署署長以表達委員會希望加設閉路電視的訴求，並希望運輸署就加裝閉路電視作書面回覆。主席多謝嘉賓出席會議。

**第13項：建議遷移薄扶林道(中環方向)的綠色專線小巴站到更合適的位置**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100/2017號)**

(下午4時52分至4時55分)

1.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委員的發言重點如下：
2. 葉永成議員表示現時如小巴於寶翠園小巴站上落乘客，會堵塞薄扶林道的行車線，因此他建議將該站遷移至下一個路口用量較低的綠色專線小巴停車處，避免造成薄扶林道擠塞的問題。

1. 陳捷貴議員認為以往未有香港大學站，將小巴站設在綠色專線小巴8號和8號X的停車處未必能方便乘客，因此於何東女子宿舍前的設立小巴站，但現時香港大學站已啟用，既然附近已有一個方便又不會阻塞交通的停車處可上落乘客，他詢問為何仍要保留何東女子宿舍前的小巴站，他指該站會導致薄扶林道交通擠塞，加上香港大學教職員會途經該處駛入大學校園。他認為現時該處交通情況混亂，因此希望運輸署考慮遷移該小巴站至8號和8號X的停車處。
2. 主席同意兩位委員的意見，並希運輸署盡快遷移該小巴站。
3.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3葉宏宇先生表示運輸署計劃就搬遷該小巴站諮詢小巴承辦商，並指待有關諮詢完成及運輸署研究具體位置後，將會再向委員會報告。
4. 主席希望部門完成研究後，盡快通知委員會有關結果。

**第14項：研究解決中西區泊車位不足問題**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101/2017號)**

(下午4時55分至5時08分)

1.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委員的發言重點如下：
2. 楊開永議員指區內違例泊車情況嚴重，他感謝區議會主席預留撥款用作地區研究，以解決區內一些長期未能處理的問題。他希望委員支持申請撥款以聘請顧問公司就中西區泊車位不足問題進行研究。
3. 甘乃威議員希望研究不同車種的泊車位需求，包括商用車輛。此外，他建議從多角度尋找區內可提供泊車位的地方，因此希望研究範疇涵蓋新發展項目、政府及私人用地和街道上的咪錶位。他亦希望研究可提出解決中西區泊車位不足的建議及希望委員會就投標者的研究大綱提出意見後，才落實有關決定。
4. 鄭麗琼議員表示擔任上一屆交運會主席時，曾聘請顧問公司就取消堅道巴士專用線進行研究。惟經秘書處招標後，有關報價遠超預留的撥款，因此流標。她支持就中西區泊車位不足問題進行研究，並詢問今年度預留多少撥款作研究之用。
5. 主席表示如通過是次動議，財務委員會(財委會)將於本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討論此文件，並決定撥款的分配。當財委會通過撥款後，秘書處會於交運會傳閱招標報價邀請，諮詢委員意見。收到投標者的工作計劃書後，財委會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就是否接受該標書再作討論。
6. 李志恒議員表示財委會曾通過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以及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財政年度各預留二十五萬元作地區研究。因此，於十一月二十三日的財委會上將討論預留多少撥款予此議題作研究。為公平起見，他建議於會後盡快去信所有委員會及工作小組，邀請委員及組員提出其他研究題目，讓財委會能有預算及適當地分配撥款。
7. 許智峯議員希望研究內容包括清拆美利道多層停車場後對區內交通的影響，並提供相關的數據。此外，就提出研究題目方面，為公平起見，他建議以個人為單位，因此議員或委員仍可提出其他交通研究題目，如取消堅道巴士專用線。
8. 葉永成議員同意甘議員的意見，先決定研究方向，委員再就投標者的工作計劃書提出意見及討論細節。此外，他指如委員希望就其他議題進行研究，可於本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財委會前提出，他相信財委會預留的撥款，足夠進行有關研究。
9. 李志恒議員補充，發信對象將以議員/委員作單位，議員/委員可以個人、委員會委員或小組組員身份提出建議。他指有關建議未必能趕及於相關委員會或小組先作討論，他建議議員盡快提出建議，以便於十一月二十三日的財委會討論。
10. 葉錦龍委員建議是次招標文件將研究內容分拆為細項，讓投標者因應每個細項報價，避免因報價超出撥款預算再次流標。
11.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黃何詠詩女士表示於撥款座談會已通過於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財政年度各預留二十五萬元用作地區研究，並歡迎所有議員就地區研究提出建議題目。由於有委員於交運會提出研究題目，秘書處會後將再次出信邀請所有議員提出欲研究的題目，並將於本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財委會上討論。根據中西區區議會的既定做法，議員如欲就某議題作研究，需先於相關委員會作討論，再呈交至財委會討論。因此即使是次未能趕及於相關委員會先作討論，秘書處亦會透過傳閱方式諮詢相關委員會，再呈交財委會討論。如財委會決定撥款分配後仍有餘額，財委會可考慮是否再次邀請議員提出研究題目。她補充，現階段未知道有關研究報價會否超出預算。此外，她認為研究一般報價會以總體人力資源，整個研究需要報價，因此未必可以將報價邀請拆分為細項，但秘書處備悉葉委員意見再作研究。
12. 主席請委員就下列動議作出表決。經投票後，下列動議獲得通過。

|  |  |
| --- | --- |
| 動議： | 中西區區議會同意撥款自行聘請顧問公司，就中西區泊車位不足問題進行研究，並向本會提交報告及解決辦法。  (由楊開永議員提出，張國鈞議員和議) |

(16票贊成：陳財喜議員，盧懿杏議員，葉永成議員，陳學鋒議員，陳捷貴議員，甘乃威議員，鄭麗琼議員，李志恒議員，張國鈞議員(授權楊開永議員)，楊開永議員，楊學明議員，吳兆康議員，許智峯議員，吳永恩委員，葉錦龍委員，伍凱欣委員(授權鄭麗琼議員))

(0票反對)

(0票棄權)

**第15項：要求運輸署禁止車輛駛入由荷李活道至士丹頓街一段的伊利近街**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102/2017號)**

(下午5時08分至5時19分)

1.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委員的發言重點如下：
2. 許智峯議員指由荷李活道至士丹頓街一段的伊利近街曾發生多次意外，不但損毀位於該路段的牌檔，更傷及途人。該段伊利近街多為行人使用，但現時多了外賣速遞員使用，更逆線行駛。其次，他指該路段為「禁止汽車駛入–前往此區者不在此限」禁區，除了未有留意有關標誌的司機非法駛入該路段外，亦有部分司機貪圖方便而非法駛入該路段。他認為該路段車流量不高，附近亦有其他替代道路，因此建議將伊利近街改為車輛不准駛入路段，並建議運輸署另外發出特別許可證予有上落貨需要的商戶或有需要住戶，以有效地避免交通意外發生。
3. 鄭麗琼議員指有外賣速遞員於該段伊利近街行駛，亦有見過不是前往此區者駛入有關路段。她支持此動議，並詢問由何部門決定安裝消防閘。惟她擔心禁止車輛使用伊利近街後，會影響搬家的居民。
4. 警務處中區交通隊主管溫偉強先生表示加裝消防閘需要先由運輸署更改道路標記，及在有消防需要下，才由路政署加裝消防閘。
5.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2吳鐵浩先生表示如要加裝消防閘，前提是該路段必須是禁止車輛駛入。由於目前車輛可駛入伊利近街，因此運輸署不會考慮於該處加裝消防閘。此外，他表示運輸署曾就取消伊利近街的「禁止汽車駛入–前往此區者不在此限」禁區向相關持份者進行諮詢，但並未獲得較爲統一的意見，因此署方並沒有落實有關建議。他指運輸署目前對取消禁區持開放的態度。就向有需要使用該段伊利近街的車輛發出特別許可證容許它們進入，他表示執行上有難度。他舉例如居於伊利近街的長者如需乘搭的士，運輸署並不可能向所有的士發出特別許可證容許它們進入禁區。因此，在未能獲得較爲統一的意見下，運輸署現階段未有計劃改動該路段的交通安排，否則有需要的車輛如的士或搬運公司的貨車亦將未能使用該路段。
6. 鄭麗琼議員詢問如車輛由荷李活道駛入伊利近街後，應該繼續直駛前往士丹頓街還是倒車駛離伊利近街。
7. 甘乃威議員詢問運輸署較早前進行的諮詢結果為何及反對有關建議的原因。
8. 運輸署吳鐵浩先生表示根據現時交通安排，車輛應該繼續向上駛前往士丹頓街。他指於近士丹頓街的一段伊利近街有數個牌檔，就牌檔擺放貨物佔據行車道，以致當車輛駛經牌檔時或有機會做成踫撞的問題，需與管理牌檔的部門商討對策。他補充，有關諮詢約於今年年頭進行，並於三月時收到由中西區民政事務署提交的諮詢結果及由商戶自行遞交的回覆。他指中西區民政事務署發出了約二十份諮詢文件，收到一半贊成的回覆及六份沒有回覆，其餘的為反對意見。**(會後更正：中西區民政事務署共發出了91份諮詢文件，連同商戶自行遞交的回覆，運輸署共收回21份意見，其中12份表示贊成，6份表示沒有意見及3份表示反對。)**反對有關建議的最主要為附近商戶，因為該建議會令他們的車輛無法駛入。他估計支持建議的多為附近居民，亦有小部分商戶支持建議。他補充，由於未能獲受影響商戶同意，因此運輸署未有計劃更改該路段的交通安排。
9. 主席請委員就下列動議作出表決。經投票後，下列動議獲得通過。

|  |  |
| --- | --- |
| 動議： | 鑑於多年來不少駕駛者利用政策漏洞，自荷李活道駛入伊利近街後再轉上其他地方，撞毀多個排檔、對行人造成危險，因此本會要求運輸署把伊利近街（荷李活道至士丹頓街一段）列為車輛不准駛入路段（獲得特別進入許可者不在此限）。  (由許智峯議員提出，吳兆康議員和議) |

(12票贊成：陳財喜議員，盧懿杏議員，甘乃威議員，鄭麗琼議員，李志恒議員，張國鈞議員(授權楊開永議員)，楊開永議員，楊學明議員，吳兆康議員，許智峯議員，葉錦龍委員，伍凱欣委員(授權鄭麗琼議員))

(0票反對)

(0票棄權)

1. 主席多謝嘉賓出席會議。

**第16項：要求改善皇后大道中近都爹利街的交通情況**

**(中西區交運會書面問題第12/2017號)**

(下午5時19分)

1. 主席表示警務處、路政署及運輸署已就是次會議的書面問題給予書面回覆。請委員閱悉有關文件。

**第17項：書面問題 – 要求巴士公司提供月票優惠**

**(中西區交運會書面問題第13/2017號)**

(下午5時20分)

1. 主席表示運輸署、九巴及新巴城巴已就是次會議的書面問題給予書面回覆。請委員閱悉有關文件。

**第18項：下次會議日期**

(下午5時20分)

1. 主席宣布下次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的會議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政府文件截止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委員文件截止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
2. 會議於下午五時二十分結束。

|  |  |  |
| --- | --- | --- |
| 會議紀錄於 | 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 通過 | |
|  | 主席:陳財喜議員, MH |
|  | 秘書:黃筱靜女士 |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八年二月